

证券代码：600673  
债券代码：163049

证券简称：东阳光  
债券简称：19 东科 02

编号：临 2022-64 号

##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 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前期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2】0446 号）（以下简称“《工作函》”）。根据有关要求，公司现就《工作函》内容公告如下：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1 条的规定，请你公司进一步说明并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 一、关于煤矿资产

年报显示，公司煤矿相关资产期末账面价值 19.46 亿元，占总资产的 8.8%，金额较大。煤矿资产均属于控股子公司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溪煤业），狮溪煤业系公司 2013 年自控股股东关联方处收购取得，自收购以来净利润持续为负，2021 年末总资产 20.85 亿元，总负债 29.44 亿元，2021 年营业收入 7258 万元，净利润 -2 亿元。

1. 请公司补充披露：（1）煤矿相关资产对应的会计科目、明细金额及较上期同比变动情况，如变动幅度超过 30%，请解释变动的主要原因；（2）逐一列示狮溪煤业下属主要煤矿的名称、开采状态、年产量，并结合煤炭价格变动趋势，说明狮溪煤业自 2013 年以来净利润持续为负、目前资不抵债的主要原因；（3）结合煤炭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战略规划、狮溪煤业业绩情况，说明前期收购的主要考虑，是否存在向控股股东输送利益的动机；（4）说明公司对狮溪煤业的累

计投入金额，说明相关资金是否存在资金变相流向关联方的情况，是否存在关联方潜在资金占用；（5）请公司结合煤矿资产现阶段产出情况，说明未来的发展规划及扭亏措施。请会计师对问题（1）（2）（4）发表意见。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中，矿井及附属工程项目期末余额4.06亿元，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112%，2019-2021年进度分别为97%、97.6%、97.6%，报告期内转固金额为0，未计提减值准备。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1.11亿元，均为预付工程款、设备款。请公司补充披露：（1）说明矿井及附属工程项目对应的煤矿具体名称、启动建设时间、预计完工时间和实际进展情况，并对比同类可比项目建设周期，说明该项目是否存在迟延转固的情形；（2）结合公司后续规划，说明报告期该项目未出现减值迹象的判断依据，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3）上述预付工程款、设备款的明细科目、具体金额、形成原因，并结合业务背景，说明预付相应金额的合理性。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3.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探矿权减值损失5659万元，主要因天生桥-中山煤矿探矿权及陶家寨煤矿探矿权已到期，由于当地煤炭产业布局优化调整尚未完成，上述两个探矿权无法按要求进行补充勘探，因此无法完成探矿权延续（保留）登记，公告称待当地完成煤炭产业优化布局且上述两个探矿权勘查阶段从“详查”提高到“勘探”后，可完成延续（保留）登记。长期应付款中，采矿权出让金9509万元，为本期新增。请公司补充披露：（1）上述两个探矿权原值、有效期、有效期届满后的权利状态，及延续登记对探矿权的具体影响；（2）说明上述两个煤矿涉及的具体权利，煤矿是否进入开采状态，如尚未进入开采状态，说明可能存在的风险（如有）；（3）结合煤炭行业政策、当地煤炭产业布局优化规划和实际进展、探矿权“详查”“勘探”阶段差异及转换条件，说明上述两个探矿权延续登记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前期是否计提减值，报告期内减值计提是否充分，未来是否存在继续减值的风险；（4）对于上述问题1（1）中狮溪煤业持有的主要资产，说明前期及报告期减值计提是否充分，未来是否存在大额减值风险；（5）说明采矿权出让金的具体内容、形成原因，并结合支付安排，说明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请会计师对问题（1）（3）（4）（5）发表意见，请评估师对问题（1）（3）发表意见。

## 二、关于货币资金

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利息费用6.46亿元，占净利润的74%，财务费用明显侵蚀利润，利息收入5823万元。公司资产负债率59%，期末有息负债合计约88.07亿元，其中短期借款69.8亿元、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8.38亿元、长期借款9.89亿元。货币资金期末账面价值46.54亿元，包括受限资金25.65亿元，其中票据承兑保证金22.82亿元、借款保证金2.67亿元，票据承兑保证金远超应付票据期末余额13.33亿元。

4. 请公司补充披露：（1）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说明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的原因，并结合负债规模及结构、货币资金及现金流情况，分析偿债能力及流动性风险；（2）结合公司票据池业务模式、主体范围及资信情况，说明公司票据承兑保证金远高于应付票据期末余额的具体原因，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的票据业务规模（如有），并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票据池业务中的票据是否均具备真实的商业背景；（3）补充披露借款保证金对应的借款信息，包括借款方、金额、期限及担保比例等；（4）结合公司货币资金使用规划、日常营运资金需求，说明公司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的匹配性，并进一步说明公司在账面拥有较多货币资金的同时维持高负债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5）结合货币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公司货币资金的安全性，是否存在与关联方共管账户、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请会计师对问题（2）（3）（5）发表意见。

5. 经营性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显示，本期收到票据保证金23.57亿元，支付票据保证金18.38亿元，上期相关科目均为0。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11.12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收到和支付票据保证金均大幅增加的原因，前期会计处理方式，并对比前后会计处理差异，说明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2）列示公司报告期内对外投资的项目名称、具体金额和进展情况，说明公司的对外投资效益和对公司业绩及发展的影响。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 三、关于资产减值

6.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13.26亿元，同比减少18.14%，主要因计提跌价准备1.02亿元。公司原控股子公司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东阳光药业）前期因市场需求较大，储备大量磷酸奥司他韦库存，后因

疫情防控导致需求急速下降，公司结合药品销售流转周期，对临近有效期的产品计提跌价准备。2020年，公司向关联方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支付代加工货款8.92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上述存货跌价准备对应的主要明细科目和具体金额；（2）上述代加工货款的明细情况，形成原因，如系因备货发生，结合备货时间、疫情发生时间和进展，具体说明前期大量备货的主要考虑，是否充分考虑了疫情对产品销售的影响；（3）结合公司储备磷酸奥司他韦时点及磷酸奥司他韦的有效期，说明磷酸奥司他韦临近有效期的具体时点，前期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充分。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7. 年报显示，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19.93亿元，其中1年以上1.11亿元。按坏账计提方法显示，按组合计提坏账5461万元，按单项计提坏账8439万元，其中部分债务人经营不善，但未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公告显示，信用减值原因均系相关客户逾期未支付货款，经营存在困难、回款能力较弱，且部分客户涉及较多诉讼，基本全额计提坏账。请公司补充披露：（1）分业务板块按账龄列示公司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说明按账龄分布的应收账款中，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的具体情况，并结合期后回款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比例，说明坏账计提比例是否充分；（2）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中，结合未全额计提坏账的客户的付款期限、逾期情况、未来付款能力，说明坏账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继续减值的风险；（3）资产减值公告中，信用减值的明细情况，包括客户名称、应收账款金额、付款期限、逾期情况和坏账计提金额，并结合相关客户回款困难的发生时点及未来付款能力，说明前期坏账计提是否充分。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8.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无形资产减值2598万元，主要系宜昌东阳光药业部分仿制药因中标集采销售价格下降，实际销量不及预期及新的竞争者加入，导致持有的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请公司补充披露上述仿制药的名称、中标集采的时点、降价情况、中标后销量，及相关产品市场竞争情况，并结合取得无形资产时的假设条件和盈利预测，说明前期假设条件是否发生变化，公司前期对无形资产减值计提是否充分。请会计师、评估师发表意见。

#### **四、其他财务信息**

9.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中，待结算的在途资金期末余额4.4亿元，其他

非流动金融资产账面价值3.6亿元，上期为0。请公司补充披露：（1）待结算的在途资金的形成原因、目前是否回到公司货币资金账户，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明细情况，包括名称、金额及报告期内新增原因，并说明会计处理方式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10. 年报显示，主营业务分产品看，锂电材料毛利率同比增长22.87%，增幅较大；分地区看，广东省外营业收入同比减少5.30%，营业成本同比增长14.03%，变动方向不一致。医药产品营收8.96亿元，毛利率64.75%；半年报显示，医药产品营收1.88亿元，毛利率48.94%，营业收入、毛利率与全年相较，差别较大。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原材料价格、产品价格和销量变化情况，说明锂电材料毛利率同比增幅较大的具体原因；（2）说明分地区情况中广东省外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变动方向不一致的具体原因；（3）公司医药产品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并结合核心产品价格和销量变化情况，说明医药产品半年度和年度营业收入、毛利率差别较大的具体原因。

11. 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较多关联交易，其中向关联方优艾希杰东阳光（韶关）铝材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铝材销售公司）销售商品金额为10.72亿元，较上年度大幅增加。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中，铝材销售公司位列第一，期末余额1.77亿元，占比8.86%，坏账期末余额353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与铝材销售公司关联关系的具体成因、业务的协同性、定价标准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定价情况，说明报告期内与其关联交易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及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2）说明公司与铝材销售公司的业务模式、回款期限、回款条件，并结合收入确认流程，说明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3）说明铝材销售公司回款是否存在逾期情形，并结合其付款能力和规划，说明是否存在回收风险，报告期内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独立董事对问题（1）发表意见，请会计师对问题（2）（3）发表意见。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收到本工作函后于 5 个工作日内书面回复我部并履行信息披露义

务，同时按要求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和披露。”

公司将按照《工作函》的要求，尽快就所涉及问题进行逐项落实与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指定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以前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1日